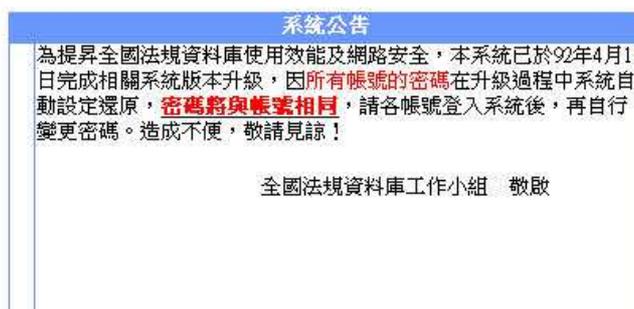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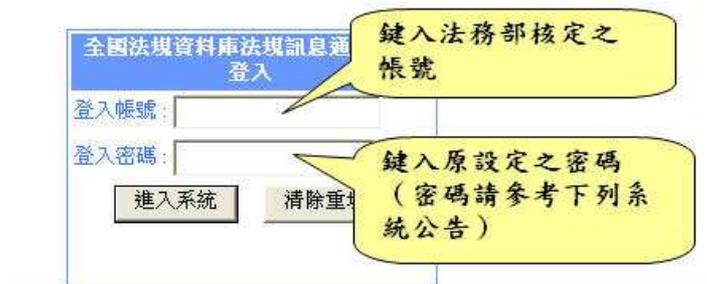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政府市法規異動（含新訂、修正、廢止）

通報作業流程

- 一、 各機關於貴管專屬網站開闢「市法規公布區」。
- 二、 市法規（含自治條例、自治規則、行政規則）於刊登公報後七日內上網辦理通報作業。
- 三、 通報作業流程如下：
 - (一) 網址：<http://sendlaw.moj.gov.tw/>
 - (二) 進入通報系統



- (三) 安全性警訊按「確定」
- (四) 安全性警訊按「是」
- (五) 進入全國法規資料庫通報系統，點選「中文法規異動通報」



(六) 點選「新增」



(七) 點選通報資料類別：

(八) 各欄位請填寫正確資料（詳圖解）

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訊息通報系統

[回首頁](#) [新增](#) [修改](#) [刪除](#) [異動通報查詢](#)

登入 群組 / 單位 / 帳號 : 383000000A(高雄市政府) / 高雄市政府 / 383000000AU520000

新增訊息

請在 59:52 內完成輸入

資料類別：

自治法規

資料性質：

依所選市法規類別點選

自治條例 自治規則

登錄日期：

【登錄日期】由系統自動登錄，請勿更改

94.03.18

【發布機關】請勿更改

發布機關：

高雄市政府

承辦單位：

高雄市政府

【承辦單位】請自填通報機關全名

公發布日：

94 年 3 月 18 日

【發布日】由系統自動登錄，請勿改

文 號：

1. 請以全形字輸入，例：院臺經字第0940016719號
2. 如有多個文號時請以逗點
3. 請勿超過128個中文字。

【文號】請填刊登公報發文文號

制(訂)定 合併筆數

【異動性質】請由▼選擇「制訂定或修正或廢止」

異動性質：

網頁摘要：

請勿超過128個中文字。

【網頁摘要】請填市法規全名

法規名稱：

請勿超過128個中文字。

【法規名稱】請填市法規全名

內容連結：

內容連結需以 http:// 或 ftp:// 開頭，輸入長度

合併說明：

【內容連結】請填該法規所在之網頁網址，非填通報機關之

P.S 1、市法規通報後，請退出通報系統，回全國法規資料庫進行測試，點選該筆市法規，應出現該法規條文內容，方屬通報成功。

2、若點選後出現機關首頁，屬內容連結錯誤，請重新回通報系統刪除該筆資料後，重新依上開流程作業一次。